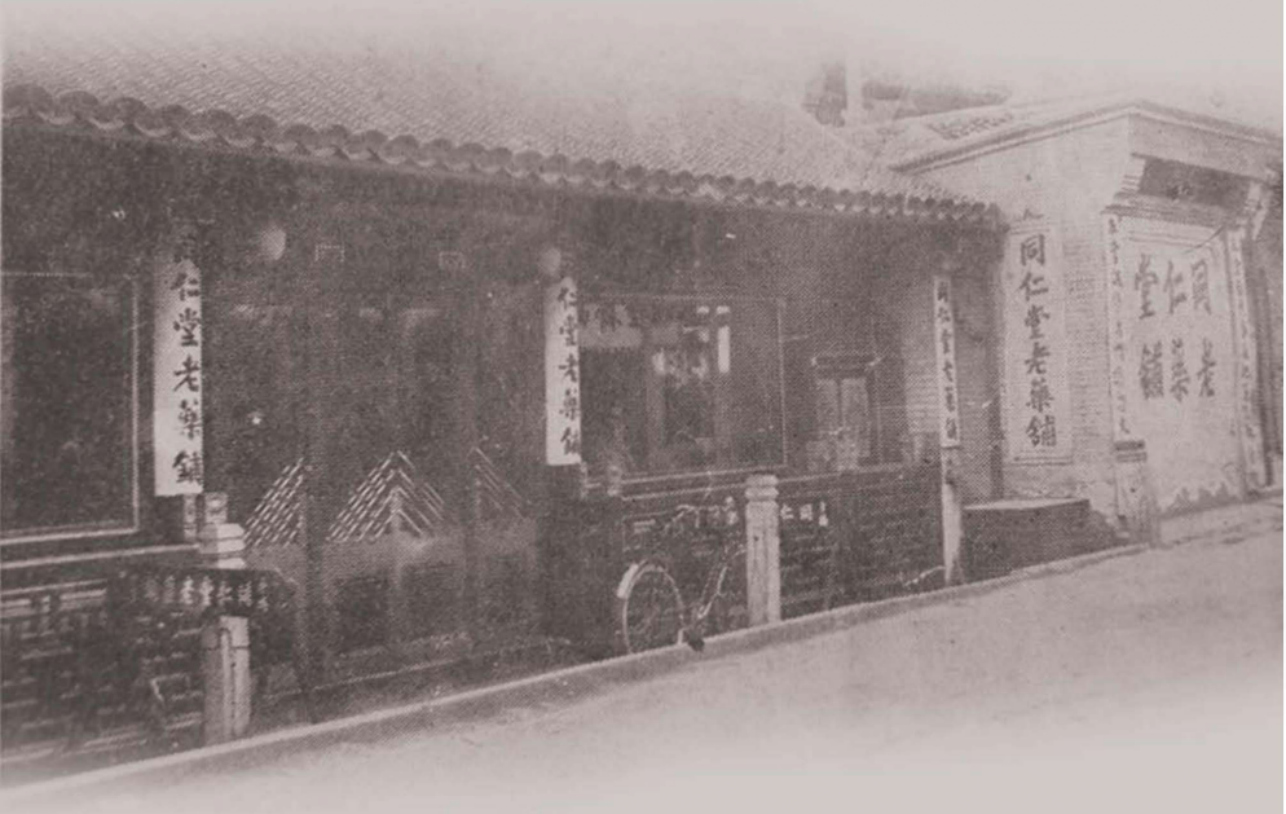


北京市东城区政协学习和文史委员会主持编写

民国时期北平中医药

(1912-1949)

许睢宁 董泽宏 贾绍燕 著



 華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北京市东城区政协学习和文史委员会主持编写

民国时期北平中医药

许睢宁 董泽宏 贾绍燕 著

华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时期北平中医药 / 许睢宁, 董泽宏, 贾绍燕
著. — 北京: 华文出版社, 2016.9

ISBN 978-7-5075-4592-0

I. ①民… II. ①许… ②董… ③贾… III. ①中国医
药学—医学史—研究—北京—民国 IV. ①R-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19133号

书 名: 民国时期北平中医药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75-4592-0

著 者: 许睢宁 董泽宏 贾绍燕

责任编辑: 宋军占 钟卫芳 雷 平

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

邮政编码: 100055

网 址: <http://www.hwbs.com.cn>

投稿邮箱: songjunzhan@sina.com

电 话: 总编室 010-58336239 发行部 010-58336270

责任编辑 010-58336192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楠海印刷厂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24.25

字 数: 314千字

版 次: 2016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46.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编委会顾问：邵 鹏

编委会主任：袁秀江 许睢宁

编委会委员：董泽宏 贾绍燕

目 录

第一章 中医药存废之争 / 1

第一节 北洋政府时期“教育系统漏列中医案”及斗争 / 1

第二节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废止中医案”及斗争 / 8

第三节 北平中医在斗争中发展 / 16

第二章 中医医政及医疗 / 22

第一节 中医医疗的主要特点 / 23

第二节 中医医疗机构及接受中医从业的西医医疗机构 / 30

第三节 执业中医考试 / 42

第四节 北平中医在防疫中的作用 / 61

第三章 中医临床各科的研究状况 / 70

- 第一节 基础理论的研究 / 70
- 第二节 内科学的状况 / 85
- 第三节 外科学的状况 / 115
- 第四节 妇科学的状况 / 126
- 第五节 儿科学的状况 / 145
- 第六节 针灸科的状况 / 170
- 第七节 正骨按摩科的状况 / 180
- 第八节 其他分科的状况 / 190

第四章 中医教育及影响 / 193

- 第一节 师承相授教育培养方式 / 193
- 第二节 自学成才教育培养方式 / 201
- 第三节 中医院校教育培养方式 / 205

第五章 中医学术团体的作用及影响 / 247

- 第一节 “北京中医学社”述评 / 248
- 第二节 “北平国医职业分会”述评 / 259
- 第三节 “国医砥柱社”述评 / 264
- 第四节 “国医求是月刊社”述评 / 273

第六章 中医杂志的作用及影响 / 277

第一节 《中国医药月刊》述评 / 279

第二节 《北京医药月刊》述评 / 291

第三节 《国医砥柱月刊》述评 / 306

第四节 《国医求是月刊》述评 / 315

第七章 中药业及中药学术发展 / 322

第一节 中药店及中药制作 / 322

第二节 中药文献及药物研究 / 338

第八章 民国时期北平中医名家 / 350

第九章 结语 / 367

第一节 北平中医的发展特点 / 367

第二节 北平中医的主要成就及发展地位 / 370

第三节 北平中医发展的主要经验及教训 / 373

参考文献 / 376

后记 / 378

|| 第一章 || 中医药存废之争

1911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统治中国几千年的封建帝制,1912年1月3日临时大总统孙中山在南京组织临时政府,建立了中华民国,后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以后,直系军阀冯国璋、皖系军阀段祺瑞、奉系军阀张作霖分别执政,中国进入一个军阀割据、混战的时期,后经历南京国民政府时期,这一时期中医药学发展也出现了变化,经历各种考验。

第一节 北洋政府时期“教育系统 漏列中医案”及斗争

1912~1928年,中华民国建国初期以北京为首都、以天津为中心的中央政府与政治时期中,北洋派在中华民国政府的权力格局中占优势地位,故称为北洋政府时期。北洋派领袖袁世凯及其后继者先后担任国家元首与政府首脑,直到1928年北伐战争结束后被国民政府

替代为止。这个时期是社会发生巨大变革、中国传统文化备受冲击的时期。

一、“教育系统漏列中医案”

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以后,留日学生返国者较以往与日俱增,对国内政治生活及中医学的影响也随之增加。北洋政府以日本的教育制度为范本进行改革,同时,中国医学界有人提出了“改良医学”的口号,从此形成了“保存国粹”“废止中医,全盘西化”及介乎两者之间的形形色色的观点。北洋政府则是“废止中医,全盘西化”的支持者。1912年7月,北洋政府举行教育会议,并于1912~1913年参照“废止皇汉医学”推行西洋医学的学制,无视祖国医学优秀文化遗产——中医学的存在,制定了《壬子癸丑学制》,首次明确将中医排除在正规教育系统之外。

1912年7月10日~8月10日,教育部召开第一届临时教育会议,到会议员80余人,提案92件。同年9月3日教育部正式公布学校系统,其后陆续颁布各科学学校令,即《中华民国教育新法令》。

1912年11月22日,北洋政府颁布《中华民国教育新法令》第25号令《医学专门学校规程》,该规程强调,“医学专门学校以养成医学专业人才为宗旨”“本科修业年限为四年”“医学专门学校应设备各项实习室及应用图书器械标本等。”具体学科安排为:“学科设德语、化学、物理学、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组织学、胎生学、生理学、医化学、卫生学、微生物学、病理学、病理解剖学、药理学、诊断学……”基础医学以下并设临床各科及实习科目共48门。《中华民国教育新法令》第26号《药学专门规程令》学科共计有德语等31门,医学、药学两学科均缺中医、中药,把中医、中药两门课程完全排斥在医学教育系统之外。

北洋政府以中西医“致难兼采”为由,在新颁布的学制及各类学

校条例中，只提倡医学专门学校（西医）而没有涉及中医，完全把中医药排斥在医学教育系统之外，这一设置引起了轩然大波，被称为“漏列中医案”。

二、北平中医药界参加“医药救亡请愿团”的斗争

北洋政府的“教育系统漏列中医案”立即遭到北平（时为北京，1928年6月改为北平。为便于行文，全书统称北平）中医界的强烈反对，当时中医较多的内城官医院反应尤为强烈。据冯晓华老中医口述，当时任内城官医院内科医长的袁鹤侪中医师曾联合十余人上书教育部表示反对，要求医学专门学校增设中医课程，其老师王可晓曾是联名人之一。但由于影响较小，没有引起当局的重视。北洋政府的错误政策反使北平中医界人士加强了联系，他们到处奔走相告，及时传递信息，相互支持鼓励，并及时把活动情况通报全国各地中医界同仁，希望得到支持，当时恽薇荪、赵文魁、陈春园、易炳如、马绍高、袁鹤侪、王清泉、吴焕臣等中医从业人员是最积极的活动者。

北洋政府不但在教育方面反对中医药的传播，还多方面限制中医药的发展。1913年10月，北平开业中医派易炳如、全诚斋等为代表向北洋政府教育部申请准予北平中医学会注册，教育总长汪大燮等以“吾国医毫无科学概要根据”为由，决定废止中医开业并废除中草药，不予准许。北洋政府这一决定立即遭到北平中医界的强烈反对。代表们立即行动起来，先传告中医、中药从业人员较多的内城官医院，再将这一消息通报各大小中医医疗诊所，中医界群情激奋，他们纷纷表示抗议，并联合了中药界同仁堂、西鹤年堂、长春堂、乐仁堂、万全堂、千芝堂、德寿堂等在北平地区影响较大的中药机构。中医界人士消除门户之见，表现出空前的团结，联名上书请愿签名的中医、中药从业人员达100多人，当时所有能联络上的知名中医（如赵文魁、袁鹤侪、萧龙友）都签了名。

北平中医药界人士不但在北平举行抗议活动，还迅速地将教育部

漏列中医案事件传布给全国其他地区中医药界同道，全国中医界同道共同反应：“教育部定章于中医学校之课程，删中医课目，弃圣经若敝屣，视吾辈若赘施，是可忍，孰不可忍。”准备举行联合抗议行动。

1913年10月，上海医药总会会长余伯陶联合19个省、市的中医药界同业组织了“医药救亡请愿团”，其中北京市中医代表占主要代表7人中的3人，他们是恽薇荪、陈春园、易炳如，药业代表则主要是北京药业同仁堂、西鹤年堂的代表。

1913年11月23日，全国19个省市的中医药界代表请愿到京，北京中医药界人士除派代表参加外，还积极地与各省、市代表团配合，组织中医界联合请愿签名、张贴海报，参与编写审定请愿书，组织接待各地来京请愿代表，负责请愿活动中与各地的联络，直接递交请愿书向北洋政府当局请愿，请愿书由上海代表余伯陶最后审定。其标题为：恳请提倡中医中药准予另设中学（中医、药学）医药专门学校以重民命而顺輿情事。请愿书大意为：中医药数千年的历史功绩人所共睹。民国建立以来各项事业多援西方以自强，但政府所订医学课程，独取西法，不及中学，并非我国“医学之不善”，实由当局者之偏见和立法失



1929年废止中医案赴京请愿代表团合影

误。医药健身乃强民的要素，关系国计民生。政府如欲迅速整顿中医药则可，取缔中医药则万万不可。

请愿书从五个方面说明必须提倡中医药的理由：其一是从学理上中医、西医各有短长，应相互淬沥，不可废除中医的经验；其二是从体质上中、西两方人种族不同，禀赋悬殊，疾病的防治也不尽相同，不可一味照搬西方医学；其三是从心理上，民间相信中医者多，求治于中医者多于西医十倍，“政策决策，当视民心之向背”；其四是从国情考虑，若重西医、西药，则需要十万以上的西医及每年数亿元的西医费，此项巨款，按我国当时的状况绝难筹措；其五是从当时国家财政状况考虑，中药资源丰富，每年外销至少四亿元，若倚重西医，则所有西药全部依赖进口，中药弃而不用，商民及国家利益受损。

请愿书呼吁政府统筹全局，除已颁布西法学校规程外，再制定中医药科目，另颁中（医）学、中药专门学校规程。“一方以西法补助中学，一方面以中学补助西法，相辅而行，互为砥砺，可以富国，可以强种，实于国计民生大有裨益。”请愿书最后列举了8条具体措施：其一，设立中国医药书编辑社；其二，开设中西医并重的医院，以便中医、西医交流；其三，分设补习学校，培养预科人才；其四，制定诊疗程序，常规，删补丸、散、膏、丹各种药品，收藏常规中药；其五，设立医药藏书楼；其六，建立国药药品陈列所；其七，建立药品化验所，实验室；其八：编辑“医学报刊”等。

“医药救亡请愿团”的请愿书由北京代表恽薇荪递交给当时任教育总长汪大燮，但汪大燮坚拒不纳，代表们义愤填膺，只得重抄一份，送交北洋政府国务院。

“医药救亡请愿团”在北京请愿期间，北京中医药界人士积极地配合行动，把请愿的有关情况及时地向全国中医界人士通报。这些抗议行动立即得到了全国的支持，广州九善堂七十二商行、香港“药材商行”均致电北洋政府表示抗议。

请愿书递交后一个月，1913年12月29日，汪大燮接见要求为学会立案的北京医学会代表时说：“余决意今后废去中医，不用中药，所谓立案一节，难以照准。”

汪大燮的这一发言立即遭到北京及全国中医药界人士的更强烈



汪大燮

抗议，当时上海的中医杂志《神州医药学报》记述了这方面的部分信息，中医人士沈智民在《论教育部废弃中医，不用中药之谬妄》一文中，谈及中医界人士得此消息后“不觉仰天跽地，呼号大叫，惊心动魄，若病若狂”。痛斥汪大燮把我国历代医药家所发明的精深医理悉数废弃，并指责政府把中医药看成“小道”，不加重视，听任庸流混杂，阻挠中医的进步。北京中药界有署名顽铁的发表感言：追溯我国民族自古至今，

传衍数千年，岂非中医保存之力？如说中医、中药不符合潮流，则为什么洋人搜罗吾古医学书籍，不惜巨资且携以回国？若谓大黄无效力，则为什么每岁输出大黄数百万？该文章也表明：中医药界确实存在较深的旧习惯势力，政府若能“考选之，改革之，取缔之，此政府之责也，吾侪之所乐从耳！”但现在却不论是非，废弃全部中医、中药，这是因噎废食。他痛心疾首地指出：“不知汪总长抱何种方针，何种计划？我无以名之，名之曰：‘洋洋之尤者’。这不仅使医药界受害，且有益于国人的健康。”

在北京等19个省、市中医、中药界人士的请愿和抗议下，北洋政府不得不作出了让步。1914年1月汪大燮的一段讲话已有了部分松动迹象：“按日本明治维新已数十年，其医学之发达，较之我国不啻天壤，乃日本乡间仍用中医者。我国欲全废中医，恐一时难达目的，且我国所

有西医不敷全国之用也。”

1914年1月8日，北洋政府在北京及各地中医、中药界人士抗议活动的压力下，函复了“医药救亡请愿团”的请愿书：中国医药学自黄帝、神农以来，历代都有许多名医，治疗过许多重病，活人不少。如能沟通中西，以科学方法研究古代医书，在医界必将有更大造诣。你团研究之心，用心甚善，惟世界大同，科学日精，凡是讲课的都要以最新学说为标准。故本部所定医学专门学校课程，从解剖、化验入手。此项规定系由临时教育会议公决，并延聘医学专家详细讨论，始行颁布。对于医学，只期学术完备，合乎世界化之趋势，使检疫卫生诸政，可以推行无碍，并非于中医、西医有所歧视也。所请各节，事关内务行政，须候内务部指示。国务院于1月16日也发了正式复文，开始一段与教育部复函大致相同，接着陈述：本部定的医学课程，专取西法，可以不至于走歧路，所以只能先其所急，不能兼采中西两法，并无废弃中医的意见。

“来呈陈述理由五点，尚属持之有故，拟办各事也具有条理。除限制中医课程一节，暂从缓议外，其余各节，准予分别筹办。望随时呈明当地行政长官，俾资考查，而便维护。”

教育部和国务院的答复，基本答应了全国“医药请愿代表团”的要求，虽对中医药学校课程要暂缓议定，但原则上已表示准许，并肯定了中医药学在中国历史上的贡献。

北洋政府在北京及全国各地中医药界的强烈呼吁下已逐步向中医界让步，1915年上海丁甘仁设立上海中医药专门学校呈文内务部立案获准，1917年广东卢乃撞赴北京递交广东中医药专门学校立案申请书亦获照准。上海、广东两地申请办学的立案成功，极大地鼓舞了各地中医药界人士继续做不懈努力。1922年在上海成立的中医改进社等民间教育组织也给予了有力的支持，1925年10月全国教育联合会在长沙决议：将中医划入学校系统。这些不同程度地表明，中医药界的请愿和抗议获得了阶段性的胜利。

第二节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 “废止中医案”及斗争

晚清时期，西方医学大规模输入中国，以解剖学、生理学、病理学、细菌学、临床诊断学为特征的西医在中国大行其道。中医学，西医学毕竟属于两种异质医学体系，并存局面必然导致两者间的对峙与冲突，在五四新旧思潮激烈冲突中，知识界批评中医愚昧落后之声日渐高涨，西医界也公开与中医界决裂，医药界形成了泾渭分明的两大对峙阵营。

一、“废止中医案”

1929年2月23日至26日，南京政府卫生部召开了第一届中央卫生委员会会议，与会者包括褚民谊、颜福庆、伍连德等当时的医界名流共14人。

会议讨论了余云岫起草的《废止旧医以扫除医事卫生障碍案》，这一提案除了“一个‘医学外行’次长和一两个参事抱怀疑态度外，其余是满场一致通过”。随后，该提案写入2月25日的会议记录；2月26日，上海《新闻报》率先将此事公诸于众；3月2日，余云岫主编的《社会医报》出版中央卫生委员会特刊，公布“废止中医案”。

“废止中医案”的急先锋是余岩，字云岫，号百之，浙江镇海县人，25岁东渡日本，31岁曾参加辛亥革命的医疗救护工作，1916年大阪医科大学毕业回国。他曾任公立上海医院医务长，上海医师公会首任会长，南京政府中央卫生委员会委员，内政部卫生专门委员会委员，《中华医学杂志》编辑主任等要职。

他在1916年写成2.5万字的《灵素商兑》首先对中医基础理论进行



余云岫与他的著作

系统批评。余云岫认为中医应当废止，要达废止目的必须先拿《黄帝内经·灵枢》《黄帝内经·素问》开刀，因中国传统医学是以《黄帝内经》为理论渊藪的，余氏深明其理，必须“塞其本原”“墮其首府”。他认为《黄帝内经》无一字可取，是数千年来杀人秘本和利器，对《黄帝内经》学术作用一笔抹杀。他说：“灵素之感人，四千余年于兹矣……医锢于岐黄，凿空逃虚，不征事实，其中毒久矣。不歼《黄帝内经》，无以绝其祸根……痛抵阴阳五行、十二经脉、五脏六腑之妄，从实地上指摘谬误，以告国人。”使医学界人士“得恍然于岐黄学说，乃自欺欺人之事，绝无学术上之价值，庶几不致坠入罗网，误用心力，开倒车，逆潮流，昧事实，废法则，以学习必在淘汰劣败天演中之谬学也。”

1920年，余岩发表《科学的国产药物研究之第一步》，得到了杜亚泉、恽铁樵的回应，引发了1920年初关于中医理论之争。但无论是1920年的余杜之争，还是1922年之余恽之争，均局限于学理上的探讨，并没有扩散到学界之外。

1925年中医界谋求将中医纳入学校体制，却因受西医界抵制而流

产。此事导致中西医界关系迅速恶化，两大阵营间水火之势渐成。西医界称中医为旧医，称自己是新医，将中西医之争视为是“新旧之争”，先进与落后之争；而中医界称自己为国医，称西医为西医，将中西医之争视为“中西之争”。中医界对西医的攻击难以冷静与客观，而西医界之激进人士对中医界之批评更近乎苛刻。双方讥讽之言与谩骂之词日趋激烈。故1925年以后，中西医界的争论，逐渐由学理讨论泛化为意识形态争论。

1928年余岩倡议，“废止旧医以扫除医事卫生之障碍案”，其理由有四：

今旧医所用者，阴阳五行六气脏腑经脉，皆凭空结撰，全非合实，此宜废止，一也。

其临床独持桡动脉，妄分一部分之血管为寸、关、尺三部，以支配脏腑，穿凿附会，自欺欺人。其源出于纬侯之学，与天文分野，同属无稽，此宜废止，二也。

根本不明，诊断无法，举凡调查死因，堪定病类，预防疾病，无一能胜其任，强种优生之道，更无闻焉。是其对民族民生之根本大计，完全不能为行政上之利用，此宜废止，三也。

人类文化之演进，以在绝地天通为最大关键，考之历史，彰彰可按。所谓绝地天通者，抗德而崇人事，黜虚玄而尚实际也。（北伐后）方破除迷信，废毁偶像，以谋民众思想之科学化，而旧医乃日持巫祝纬之延以惑民众；政府方以清洁消毒训导社会，使人知微虫细菌为疾病之源，而旧医乃日持其冬伤于寒，春必病温，夏伤于暑，秋必痄疰等说以教病象，阻遏科学化，此宜废止，四也。

故“旧医一日不除，民众思想一日不变，新医事业一日不上，卫生行政事业一日不能进展。为民族进化计，为民生改善计，不可不采取断然措施”。

其规定了6项消灭中医的具体办法：